

111 年度○○補助偏遠地區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宿舍計畫申請書

宿舍名稱：

申請項目：

- 宿舍興建工程
- 宿舍整建工程
- 宿舍修繕工程
- 購置宿舍設備

校長： (核章)

會計： (核章)

承辦人： (核章)

聯絡電話：

E-mail：

地址：

計畫期程：111 年 0 月 0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備註：

1. 請務必分棟詳實填寫，以利經費審查，申請宿舍達 2 棟以上者，請填寫兩份申請書，以此類推。
2. 紅字部分參閱後請刪除。格式說明：各項標題 16 號字、內文 13 號字，標楷體。

## 壹、計畫目標

(請簡要條列，如：改善○○問題，營造優質校園學習環境，或確保學校師生安全等)

## 貳、學校概況

項目	內容					
偏遠地區學校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偏遠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偏遠學校 ※依據教育部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公布名錄 ※請主管機關依公布名錄審核，不符上述資格者，不受理申請。					
近3學年度班級數與學生數	107 學年度		108 學年度		109 學年度	
	班	人	班	人	班	人
預估未來3學年度學生數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112 學年度	
	班	人	班	人	班	人
111年預定執行工程數量						

## 參、宿舍現況--請務必分棟詳實填寫，以利經費審查。

項目	內容		
宿舍名稱	(倘該宿舍建築物未具名稱，請以「OO(使用者名稱)宿舍」填寫)	興建年代	民國 年
該棟宿舍所處土地是否為學校產權	<input type="checkbox"/> 是，該棟宿舍所處土地係屬學校產權；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所處土地不屬於學校產權，但無爭議者。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所處土地不屬於學校產權，且有爭議者。		
是否具備建築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該棟宿舍具備建築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不具備建築執照。		
是否具備使用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是，該棟宿舍具備使用執照；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不具備使用執照。		

項目	內容							
土地登記 使用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山坡地保育區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地上樓層數	_____層			總樓地板 面積	_____m <sup>2</sup>			
構造別	<input type="checkbox"/> 鋼骨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磚造或其他構造。			總房間數	使用中____間； 未使用____間； 共____間。			
使用現況 (房間數/間)	學生	校長	教師	職員	眷屬	替代役	其他人員	未使用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未來使用情形 (房間數/間)	學生	校長	教師	職員	眷屬	替代役	其他人員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職稱
欲汰換設備之 使用年限 (申請購置宿舍 設備者必填)	設備品項		數量	購置年限		使用年限		備註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106-109 年度 獲補助情形	年度	計畫名稱				獲補助經費(元)		
宿舍現況概述 (50字內)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 肆、申請項目及金額

一、宿舍興建工程：係指依法須申請建造執照之工程，其建築行為符合建築法第九條所稱「建造」者。

### (一) 教職員宿舍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各空間面積申請原則
A	校長房間 (含衛浴)	40			每校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 40 平方公尺。
B	教職員房間 (含衛浴)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 20 平方公尺。</li> <li>➢ 教師___人、職員___人，其他___人，職稱_____。</li> </ul>
C	公共空間	(A+B)*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包含廚房、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li> <li>➢ 面積以校長及教職員房間面積總和之 35% 計算。</li> </ul>
D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 <b>每層</b> 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 20 平方公尺。
E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 <b>每層</b> 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 10 平方公尺。
合計					A~E 合計

### (二) 學生宿舍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使用對象
A	學生房間 (不含衛浴)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以每四人一間原則，每間面積最多為 20 平方公尺。</li> <li>2. 共___人，___間。</li> </ol>
B	管理人員房間 (含衛浴)	20			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 20 平方公尺。
C	公共空間	(A+B)*35%			包含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面積以學生及管理人員房間面積總和之 35% 計算。
D	廁所及浴室空間	2			以每人面積最多為 2 平方公尺計算。
E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 <b>每層</b> 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 20 平方公尺。
F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 <b>每層</b> 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 10 平方公尺。
G	多功能使用空間	112.5			每棟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 112.5 平方公尺。使用方式為會客室、自習室、網路使用空間等。
H	其他依實際需要設置空間	依規定設置			請說明空間名稱、設置合理性等，其面積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合計					A~H 合計

(三) 興建工程申請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 (元)	面積/ 數量	總價 (元)	補助基準
1. 工程金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三萬六千元。</li> <li>➤ 極偏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二成；特偏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一成。如有特殊情形者，得另專案報本署評估補助工程經費。</li> </ul>
2. 無障礙電梯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兩層樓以上建築，每棟可申請電梯費用新臺幣一百萬元。</li> <li>➤ 不須申請者，請勿填寫。</li> </ul>
<b>總金額</b>				(含規劃設計監造等費用)
(1) 規劃設計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li> <li>➤ 規劃設計監造費*55%。</li> </ul>
3. 水土保持計畫經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依實際情形申請補助。</li> <li>➤ 不須申請者，請勿填寫。</li> </ul>
本年度申請金額合計(1)+3				
宿舍興建工程，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及水土保持計畫經費。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建造執照，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建造費用。				

二、宿舍整建工程：係指將校舍做為宿舍用途，依建築法須進行辦理變更使用或室內裝修許可等工程。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工程項目	單價(元)	面積/數量	總價(元)	補助基準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二萬元。
工程費合計				(含規劃設計監造費)
本年度申請規劃設計費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li> <li>2. 規劃設計監造費*55%。</li> </ol>
※如有經費明細表，請補充於附件 C 經費申請表。				
宿舍整建工程，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變更使用執照或室內裝修許可，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費用。				

三、宿舍修繕工程：依建築法不須申請建築許可之修繕工程。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工程項目	單價(元)	面積/數量	總價(元)	補助基準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工程費合計				(含規劃設計監造費)
※如有經費明細表，請補充於附件 C 經費申請表。				

四、購置宿舍設備：以實用性、必需性之設備與非消耗品為原則（含必要管線施作費用），並列入學校財產登記之設備。

(一) 教職員宿舍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空間名稱	設備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小計(元)	補助基準
教師房間					1. 每間房間最高核定新臺幣十萬元為原則。 2. 公共區域依實際情形核實申請。 3. 資本門（新臺幣一萬元以上） 4. 經常門（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
合計					
公共區域					
合計					
總計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二) 學生宿舍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空間名稱	設備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小計(元)	補助基準
學生房間					1. 每間房間最高核定新臺幣十五萬元為原則。 2. 公共區域依實際情形核實申請。 3. 資本門（新臺幣一萬元以上） 4. 經常門（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
合計					
公共區域					
合計					
總計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五、預算需求總金額：新台幣\_\_\_\_\_元。

六、學校提報預算需求注意事項：

- (一) 各補助項目及各棟建築物間之經費不得互相流用，請務必依實際需求填寫，核實辦理。
- (二) 各補助項目單價及數量應明確載明，不得以乙式編列。
- (三) 獲補助之學校工程經費達公告金額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應先通過本署規劃設計審查後始得辦理發包施作，審查次數以不超過兩次為原則。
- (四) 經費編列請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各類歲入、歲出預算經常、資本門劃分標準」及「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伍、執行期程及預定進度

時間	需執行天數 (含例假日)	累計預定 進度(%)	累計預定 支用(元)	關鍵查核點
○年○月○日				1. 核定後二個月內，應完成勞務服務採購。
○年○月○日				2. 核定三個月內應完成規劃設計並過審查。
111年10月31日				3. 核定後五個月內應完成工程發包(或財物採購)。
				4. 應於本年度10月底前完工。
111年12月31日				1. 繳交成果報告書
				2. 經費核結並辦理結案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陸、附件

- (一) 附件 A：申請項目說明(含現況照片) (註：請務必檢附)
- (二) 附件 B：土地產權證明、土地謄本、興建樓地板面積證明、建築物建築執照、建築物使用執照、其他有利於經費審查之佐證資料
- (三) 附件 C：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經費申請表
- (四) 附件 D：地方政府實地現勘表

(一) 附件 A：申請項目說明

申請項目：宿舍 A 室內壁癌處理

<p>現況照片：</p>	<p>說明：</p>																																										
	<p>位置：宿舍 A 室內牆面</p> <p>問題：因建築物老舊外牆有裂縫產生漏水，導致牆面滲水，室內油漆脫落並產生壁癌，對使用者的健康造成不利的影響。</p>																																										
<p>改善方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屋頂防水隔熱工程</li> <li>二、 外牆防水工程</li> <li>三、 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li> <li>四、 室內油漆粉刷工程</li> <li>五、 購買除濕機</li> </ul>																																											
<p>工程預算(含規劃設計費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編號</th> <th style="width: 40%;">工程項目</th> <th style="width: 20%;">面積(m<sup>2</sup>)/數量(台)</th> <th style="width: 10%;">單價(元)</th> <th style="width: 10%;">總價(元)</th> <th style="width: 10%;">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td> <td>屋頂隔熱防水工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td> <td>外牆防水工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三</td> <td>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四</td> <td>室內油漆粉刷工程</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五</td> <td>購買除濕機</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 計</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編號	工程項目	面積(m <sup>2</sup> )/數量(台)	單價(元)	總價(元)	備註	一	屋頂隔熱防水工程					二	外牆防水工程					三	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					四	室內油漆粉刷工程					五	購買除濕機					小 計						
編號	工程項目	面積(m <sup>2</sup> )/數量(台)	單價(元)	總價(元)	備註																																						
一	屋頂隔熱防水工程																																										
二	外牆防水工程																																										
三	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																																										
四	室內油漆粉刷工程																																										
五	購買除濕機																																										
小 計																																											
<p>※各補助項目單價及數量應明確載明，不得以乙式編列。</p> <p>(請參照本範例填寫，自行調整欄位)</p>																																											

(二) 附件 B：土地產權證明、興建樓地板面積證明、公有建築物建照、公有建築物使照、其他（註：其他有利於經費審查之佐證資料）。

(三) 附件 C：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申請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捐)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核定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111 年度改善偏遠地區高級中等學校宿舍計畫		
計畫期限：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核定應結報日期：112 年 2 月 28 日前)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署申請補(捐)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捐)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                           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捐)助項目及金額：				
補(捐)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合 計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首長	國教署 承辦人	國教署 單位主管
<b>補(捐)助方式：</b>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捐)助 <b>指定項目補(捐)助<input type="checkbox"/>是<input type="checkbox"/>否</b> <b>【補(捐)助比率    %】</b> <b>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b>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屬地方政府		<b>餘款繳回方式：</b>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依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率未達    %，計畫餘款仍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款賸餘數逾    元，仍應繳回。		
<b>備註：</b>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四) 附件 D：地方政府實地現勘表

(註：單一學校申請經費逾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者應另檢附實地現勘紀錄表，本表由地方政府填寫。)

現勘人員簽名：\_\_\_\_\_

申請項目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興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整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修繕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設備改善
現況問題 陳述	
改善方式 可行性	
是否具有 改善效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 111年度

## 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 宿舍計畫

---

申請說明簡報  
110年4月



# 計畫執行流程

執行階段	計畫申請階段	<p><b>地方政府所屬</b>高級中等學校</p> <p>學校依實際需求核實填寫</p> <p>縣市政府初審：            1. 審查各校是否符合申請資格            2. 實地現勘紀錄(150萬以上)            3. 排定建議補助序位</p> <p>國教署複審及核定：            1. 擇校(500萬以上)實地訪視            2. 召開複審會議核定補助學校</p>	<p><b>國立</b>高級中等學校</p> <p>學校依實際需求核實填寫</p> <p>國教署審查及核定：            1. 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資格            2. 擇校(500萬以上)訪視            3. 召開會議核定補助學校</p>
	核定後 規劃設計階段	<p>規劃設計書面審查            (工程核定經費100萬以上)</p>	<p>規劃設計書面審查            (工程核定經費100萬以上)</p>
	改造執行階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程發包與施工</li> <li>• 工程竣工及驗收</li> <li>• 繳交成果報告及經費核結</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工程發包與施工</li> <li>• 工程竣工及驗收</li> <li>• 繳交成果報告及經費核結</li> </ul>

# 計畫執行期程

110年



111年





## 目錄

01

計畫申請說明

02

計畫申請審查

03

核定後應配合事項

04

宿舍美感參考



# 計畫申請說明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111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  
改善偏遠地區學校宿舍計畫申請書

宿舍名稱：

申請項目：

宿舍興建工程

宿舍整建工程

宿舍修繕工程

購置宿舍設備

校長： (核章)

會計： (核章)

承辦人： (核章)

聯絡電話：

E-mail：

地址：

計畫期程：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備註：

1. 請務必分棟詳實填寫，以利經費審查，申請宿舍達2棟以上者，請填寫兩份申請書，以此類推。

2. 紅字部分參閱後請刪除。格式說明：各項標題16號字、內文13號字，標楷體。

## 補助項目

補助項目	偏遠地區學校	非山非市學校
宿舍興建工程	V	X
宿舍整建工程	V	V
宿舍修繕工程	V	V
購置宿舍設備	V	V

## 申請書填寫注意事項

1. 請務必**分棟詳實填寫**，如申請**2棟**以上，請填寫**2份**申請書。
2. 封面請**核章**。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壹、計畫目標<sup>1</sup>

(請簡要條列，如：改善○○問題，營造優質校園學習環境，或確保學校師生安全等)<sup>1</sup>

## 貳、學校概況<sup>1</sup>

項目 <sup>1</sup>	內容 <sup>1</sup>					
偏遠地區學校類型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偏遠學校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偏遠學校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極度偏遠學校 <sup>1</sup> <small>※依據教育部偏遠地區學校教育發展條例公布名錄。            ※請主管機關依公布名錄審核，不符上述資格者，不受理申請。<sup>1</sup></small>					
近3學年度班級數與學生數 <sup>1</sup>	108學年度 <sup>1</sup>		109學年度 <sup>1</sup>		110學年度 <sup>1</sup>	
	班 <sup>1</sup>	人 <sup>1</sup>	班 <sup>1</sup>	人 <sup>1</sup>	班 <sup>1</sup>	人 <sup>1</sup>
預估未來3學年度學生數 <sup>1</sup>	111學年度 <sup>1</sup>		112學年度 <sup>1</sup>		113學年度 <sup>1</sup>	
	班 <sup>1</sup>	人 <sup>1</sup>	班 <sup>1</sup>	人 <sup>1</sup>	班 <sup>1</sup>	人 <sup>1</sup>
111年預定執行工程數量 <sup>1</sup>						

## 參、宿舍現況-請務必分棟詳實填寫，以利經費審查。<sup>1</sup>

項目 <sup>1</sup>	內容 <sup>1</sup>		
宿舍名稱 <sup>1</sup>	<small>(尚該宿舍建築物未具名稱，請以「OO(使用者名稱)宿舍」填寫)<sup>1</sup></small>	興建年代 <sup>1</sup>	民國 年 <sup>1</sup>
該棟宿舍所處土地是否為學校產權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是，該棟宿舍所處土地係屬學校產權；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所處土地不屬於學校產權，但無爭議者。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所處土地不屬於學校產權，且有爭議者。 <sup>1</sup>		
是否具備建築執照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是，該棟宿舍具備建築執照；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不具備建築執照。 <sup>1</sup>		
是否具備使用執照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是，該棟宿舍具備使用執照； <sup>1</sup> <input type="checkbox"/> 否，該棟宿舍不具備使用執照。 <sup>1</sup>		

## ▶ 補助對象

符合下列類型者：

學校類型	申請資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偏遠學校</li> <li>➤ 特殊偏遠學校</li> <li>➤ 極度偏遠學校</li> <li>➤ 非山非市學校</li> </ul>	<p>依據教育部補助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教育經費作業要點</p>

※請主管機關依教育部公布名錄審核，不符申請資格者，不受理申請。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項目	內容							
土地登記 使用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山坡地保育區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農業區							
使用地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地上樓層數	_____層		總樓地板面積		_____㎡			
構造別	<input type="checkbox"/> 鋼骨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鋼筋混凝土構造 <input type="checkbox"/> 磚造或其他構造		總房間數		使用中 _____ 間 未使用 _____ 間 共 _____ 間			
使用現況 (房間數/間)	學生	校長	教師	職員	眷屬	替代役	其他人員	未使用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未來使用情形 (房間數/間)	學生	校長	教師	職員	眷屬	替代役	其他人員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間	職稱
欲汰換設備之 使用年限 (申請購置宿舍 設備者必報)	設備品項	數量	購置年限	使用年限	備註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民國 年				
107-110 年度 獲補助情形	年度	計畫名稱			獲補助經費(元)			
宿舍現況概述 (50字內)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 填寫注意事項：

請詳實填寫各項內容，本計畫團隊將依據各校填報資料**審查是否符合補助基準**之規定。

### 總樓地板面積及使用房間數：

檢視是否超過**補助基準**之規定，本項數據與核定金額直接相關，請務必詳實填寫。

簡報第12-14頁

敘明欲汰換設備之使用年限及是否堪用等狀況

請說明宿舍歷年補助情形，包含獲補助年度、計畫名稱及金額。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肆、申請項目及金額

一、宿舍興建工程：係指依法須申請建造執照之工程，其建築行為符合建築法第九條所稱「建造」者。

### (一) 教職員宿舍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各空間面積申請原則
A	校長房間(含衛浴)	40			每校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40平方公尺。
B	教職員房間(含衛浴)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li> <li>教師___人、職員___人，其他___人，職稱___。</li> </ul>
C	公共空間	(A+B)*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包含廚房、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li> <li>面積以校長及教職員房間面積總和之35%計算。</li> </ul>
D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E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10平方公尺。
合計					A-E合計

### (二) 學生宿舍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使用對象
A	學生房間(不含衛浴)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每四人一間原則，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li> <li>共___人，___間。</li> </ol>
B	管理人員房間(含衛浴)	20			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C	公共空間	(A+B)*35%			包含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面積以學生及管理人員房間面積總和之35%計算。
D	廁所及浴室空間	2			以每人面積最多為2平方公尺計算。
E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F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10平方公尺。
G	多功能使用空間	112.5			每棟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112.5平方公尺。使用方式為會客室、自習室、網路使用空間等。
H	其他依實際需要設置空間	依規定設置			請說明空間名稱、設置合理性等，其面積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合計					A-H合計

## ▶ 宿舍興建工程申請面積

### 1. 教職員宿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各空間面積申請原則
A	校長房間(含衛浴)	40			每校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40平方公尺。
B	教職員房間(含衛浴)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li> <li>教師___人、職員___人，其他___人，職稱___。</li> </ul>
C	公共空間	(A+B)*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包含廚房、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li> <li>面積以校長及教職員房間面積總和之35%計算。</li> </ul>
D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E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10平方公尺。
合計					A~E合計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肆、申請項目及金額

一、宿舍興建工程：係指依法須申請建造執照之工程，其建築行為符合建築法第九條所稱「建造」者。

### (一) 教職員宿舍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各空間面積申請原則
A	校長房間 (含衛浴)	40			每棟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40平方公尺。
B	教職員房間 (含衛浴)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li> <li>教師____人、職員____人，其他____人，職稱____。</li> </ul>
C	公共空間	(A+B)*3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包含廚房、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li> <li>面積以校長及教職員房間面積總和之35%計算。</li> </ul>
D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E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10平方公尺。
合計					A-E合計

### (二) 學生宿舍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使用對象
A	學生房間 (不含衛浴)	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每四人一間原則，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li> <li>共____人，____間。</li> </ol>
B	管理人員房間 (含衛浴)	20			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C	公共空間	(A+B)*35%			包含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面積以學生及管理人員房間面積總和之35%計算。
D	廁所及浴室空間	2			以每人面積最多為2平方公尺計算。
E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F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10平方公尺。
G	多功能使用空間	112.5			每棟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112.5平方公尺。使用方式為會客室、自習室、網路使用空間等。
H	其他依實際需要設置空間	依規定設置			請說明空間名稱、設置合理性等，其面積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合計					A-H合計

## 2. 學生宿舍可申請面積

代號	空間名稱	每單位樓地板面積(m <sup>2</sup> )	數量	小計	各空間面積申請原則
A	學生房間 (不含衛浴)	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每四人一間原則，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li> <li>共____人，____間。</li> </ul>
B	管理人員房間 (含衛浴)	20			每人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C	公共空間	(A+B)*35%			包含交誼廳、洗衣、曬衣、玄關及走廊等空間。面積以學生及管理人員房間面積總和之35%計算。
D	廁所及浴室空間	2			以每人面積最多為2平方公尺計算。
E	樓梯	2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樓梯面積最多為20平方公尺。
F	電梯(含梯廳)	10			兩層樓以上之宿舍，每層每座電梯(含梯廳)面積最多為10平方公尺。
G	多功能使用空間	112.5			每棟一間，每間面積最多為112.5平方公尺。使用方式為會客室、自習室、網路使用空間等。
H	其他依實際需要設置空間	依規定設置			請說明空間名稱、設置合理性等，其面積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合計					A-H合計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三) 興建工程申請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補助基準
	單價 (元)	面積/ 數量	總價 (元)	
1. 工程金額				>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三萬六千元。 > 極偏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二成；特偏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一成。如有特殊情形者，得另專案報本署評估補助工程經費。
2. 無障礙電梯費用				> 兩層樓以上建築，每棟可申請電梯費用新臺幣一百萬元。 > 不須申請者，請勿填寫。
總金額				(含規劃設計監造等費用)
(1) 規劃設計費用				>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 > 規劃設計監造費*55%。
3. 水土保持計畫經費				> 依實際情形申請補助。 > 不須申請者，請勿填寫。
本年度申請金額合計(1)+3				

宿舍興建工程，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及水土保持計畫經費。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建造執照，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建造費用。

二、宿舍整建工程：係指將校舍做為宿舍用途，依建築法須進行辦理變更使用或室內裝修許可等工程。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補助基準
工程項目	單價(元)	面積/數量	總價(元)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二萬元。
工程費合計				(含規劃設計監造費)
本年度申請規劃設計費用				1.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 2. 規劃設計監造費*55%。

※如有經費明細表，請補充於附件C經費申請表。

宿舍整建工程，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變更使用執照或室內裝修許可，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費用。

## 宿舍興建工程補助基準

### A. 工程金額

1.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三萬六千元。

- 極偏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二成
- 特偏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一成。

如有特殊情形者，得另專案報國教署評估補助工程經費。

### B. 無障礙電梯費用

- 兩層樓以上建築，每棟可申請電梯費用新臺幣一百萬元。

### C. 水土保持計畫經費：依實際情形申請補助。

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及水土保持計畫經費。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建造執照，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建造費用。

### ※規劃設計費用

1.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
2. 規劃設計監造費\*55%。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三) 興建工程申請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補助基準
	單價 (元)	面積/ 數量	總價 (元)	
1. 工程金額				>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三萬六千元。 > 極備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二成；特備學校核定經費為第一點總經費加一成。如有特殊情形者，得另專案報本署評估補助工程經費。
2. 無障礙電梯費用				> 兩層樓以上建築，每棟可申請電梯費用新臺幣一百萬元。 > 不須申請者，請勿填寫。
總金額				(含規劃設計監造等費用)
(1) 規劃設計費用				>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 > 規劃設計監造費*55%。
3. 水土保持計畫經費				> 依實際情形申請補助。 > 不須申請者，請勿填寫。
本年度申請金額合計(1)+3				
宿舍興建工程，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及水土保持計畫經費。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建造執照，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建造費用。				

二、宿舍整建工程：係指將校舍做為宿舍用途，依建築法須進行辦理變更使用或室內裝修許可等工程。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補助基準
工程項目	單價(元)	面積/數量	總價(元)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二萬元。
工程費合計				(含規劃設計監造費)
本年度申請規劃設計費用				1.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 2. 規劃設計監造費*55%。
※如有經費明細表，請補充於附件C經費申請表。				
宿舍整建工程，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變更使用執照或室內裝修許可，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費用。				

## ▶ 宿舍整建工程補助基準

核定金額**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二萬元**。

本年度先行**補助規劃設計費用**(不含監造費用)。核定通過者應於規定時間內取得建造執照，**次年度再行核撥工程建造費用**。

### ※規劃設計費用

- 請依政府採購法「機關委託技術服務廠商評選及計費辦法(民國 106 年 03 月 31 日修正)」規定核計。
- 規劃設計監造費\*55%。

## ▶ 宿舍修繕工程補助基準

核定金額**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整建工程及修繕工程請擇一填寫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三、宿舍修繕工程：依建築法不須申請建築許可之修繕工程。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工程項目	單價(元)	面積/數量	總價(元)	補助基準
				每平方公尺最高核定新臺幣一萬五千元。
工程費合計				(含規劃設計監造費)
※如有經費明細表，請補充於附件C經費申請表。				

## 四、購置宿舍設備：以實用性、必需性之設備與非消耗品為原則（含必要管線施作費用），並列入學校財產登記之設備。

### (一) 教職員宿舍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空間名稱	設備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小計(元)	補助基準
教師房間					1. 每間房間最高核定新臺幣十萬元為原則。 2. 公共區域依實際情形核實申請。 3. 資本門（新臺幣一萬元以上） 4. 經常門（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
合計					
公共區域					
合計					
總計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 (二) 學生宿舍

※建築物名稱：_____；使用對象：_____					
計畫經費明細					
空間名稱	設備項目	單價(元)	數量	小計(元)	補助基準
學生房間					1. 每間房間最高核定新臺幣十五萬元為原則。 2. 公共區域依實際情形核實申請。 3. 資本門（新臺幣一萬元以上） 4. 經常門（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
合計					
公共區域					
合計					
總計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 購置宿舍設備補助基準

1. 教職員宿舍每間房間最高核定新臺幣十萬元為原則。
2. 學生宿舍每間房間最高核定新臺幣十五萬元為原則。
3. 公共區域依實際情形核實申請。
4. 資本門（新臺幣一萬元以上）。
5. 經常門（未達新臺幣一萬元者）。

## 學校提報預算注意事項

1. 本年度宿舍工程預算編列時，請一併考量**宿舍美感設計**，提供住宿人員優質舒適的生活環境。
2. 各補助項目及各棟建築物間之經費**不得互相流用**，請務必依實際需求填寫，核實辦理。
3. 各補助項目單價及數量應明確載明，**不得以乙式編列**。
4. 獲補助之學校**工程經費**達公告金額**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應先通過本署規劃設計審查後始得辦理發包施作，**審查次數以不超過兩次**為原則。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五、預算需求總金額：新台幣\_\_\_\_\_元。

六、學校提報預算需求注意事項：

- (一) 各補助項目及各棟建築物間之經費不得互相流用，請務必依實際需求填寫，核實辦理。
- (二) 各補助項目單價及數量應明確載明，不得以乙式編列。
- (三) 獲補助之學校工程經費達公告金額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應先通過本署規劃設計審查後始得辦理發包施作，審查次數以不超過兩次為原則。
- (四) 經費編列請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各類歲入、歲出預算經常、資本門劃分標準」及「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表」辦理。

伍、執行期程及預定進度

時間	需執行天數 (含例假日)	累計預定進 度(%)	累計預定支 用(元)	關鍵查核點
0年0月0日				1. 核定後二個月內，應完成勞務服務採購。
0年0月0日				2. 核定三個月內應完成規劃設計並過審查。
109年10月30日	111			3. 核定後五個月內應完成工程發包(或財物採購)。 4. 應於本年度10月底前完工。
109年12月31日	111			1. 繳交成果報告書 2. 經費核結並辦理結案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陸、附件

- (一) 附件A：申請項目說明(含現況照片)。(註：請務必檢附)
- (二) 附件B：土地產權證明、土地謄本、興建樓地板面積證明、建築物建築執照、建築物使用執照、其他有利於經費審查之佐證資料
- (三) 附件C：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 ▶ 預定進度查核點

### 宿舍興建、整建工程

1. 核定後二個月內，應完成勞務服務採購。
2. 核定後三個月內，應完成規劃設計審查。
3. 核定後五個月內，應提出執照申請作業。
4. 應於111年度12月底前申請或取得建造執照、完成變更使照或室內裝修許可。

### 宿舍修繕工程及設備採購

預定進度件查核點

1. 核定後二個月內，應完成勞務服務採購。
2. 核定後三個月內，應完成規劃設計審查。
3. 核定後五個月內，應完成工程發包(或財務採購)。
4. 應於111年度10月底前完工。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一) 附件 A：申請項目說明

申請項目：宿舍 A 室內壁癌處理

現況照片：	說明：
	位置：宿舍 A 室內牆面 問題：因建築物老舊外牆有裂縫產生漏水，導致牆面滲水，室內油漆脫落並產生壁癌，對使用者的健康造成不利的影響。

改善方式：

- 一、屋頂防水隔熱工程
- 二、外牆防水工程
- 三、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
- 四、室內油漆粉刷工程
- 五、購買除濕機

工程預算(含規劃設計費用)

編號	工程項目	面積(m <sup>2</sup> )/數量(台)	單價(元)	總價(元)	備註
一	屋頂隔熱防水工程				
二	外牆防水工程				
三	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				
四	室內油漆粉刷工程				
五	購買除濕機				
小計					

※各補助項目單價及數量應明確載明，不得以乙式編列。

(請參照本範例填寫，自行調整欄位)

## 附件A-申請項目說明

### 現況照片



### 改善方式

1. 屋頂防水隔熱工程
2. 外牆防水工程
3. 門窗更新及防水工程
4. 室內油漆粉刷工程
5. 購買除濕機

### 工程預算

1. 費用含規劃設計費
2. 依各改善方式編列預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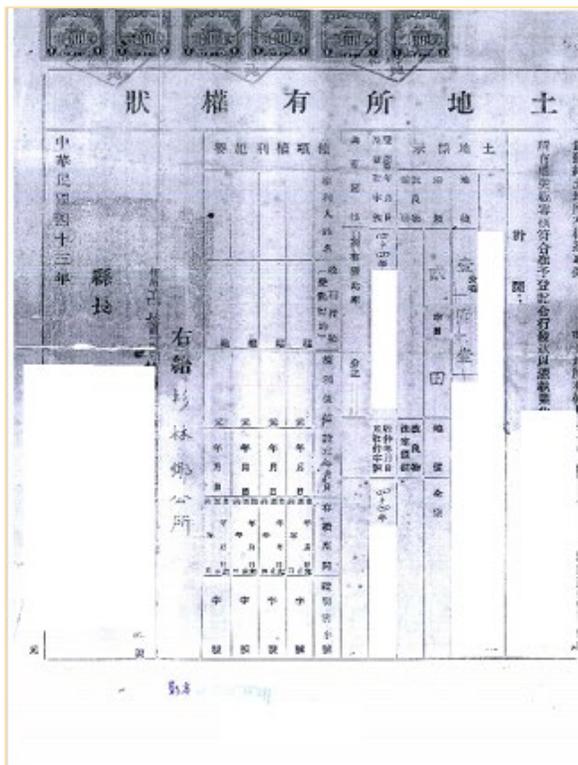
※各補助項目單價及數量應明確載明，不得以乙式編列。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 ▶ 附件B

土地產權證明、土地謄本、興建樓地板面積證明、建築物建築執照、建築物使用執照、其他有利於經費審查之佐證資料。

### 土地所有權狀



### 使用執照

澎湖縣政府使用執照					
起造人	澎湖縣政府 縣長 陳光復	姓 名			
設計人		事務所名稱			
監造人		事務所名稱			
承造人		營造處名稱			
建築類別	新建	構造種類	鋼筋混凝土構造、加強磚構造		
使用分類	一般農畜區域內之事業用地	層數戶數	地上2層 1幢 1戶		
建築地點		地 址			
基地面積	送給地	建築坪	建築面積		
	其他	其他坪	法定空地		
建 築 物					
建築要項	面積(m <sup>2</sup> )	高度(m)	用途(類組)	建築要項	面積(m <sup>2</sup> )
地上1層			附宿舍		
地上2層			附宿舍		
突出物1層			樓梯間 水箱		
以下空白					
防空避難室	地上	—	停車空間	法定	—
	地下	—	室內(內)	修改	—
			層 高	建築高度	7.05 m
					7.20 m
工 程 進 度			竣工日期		
發 照 日 期			開工日期		
無項工作物					
建築執照字號					
適用法令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計法 年 月 日內政部管字第 號建築物防火避難 規 則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設計法 年 月 日內政部管字第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師法 年 月 日內政部管字第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建築師法 年 月 日內政部管字第 號				
備 註	1. 公有建築物 以下空白				
上列建築物准予給照 上給 澎湖縣政府 執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三) 附件 C：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核定表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表				
申請單位：XXX 單位	計畫名稱：111 年度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宿舍計畫			
計畫期程：自核定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核定應結報日期：112 年 2 月 28 日前)				
計畫經費總額：元，向本署申請補助金額：元，自籌款：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補助項目	申請金額 (元)	核定計畫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核定補助金額 (國教署填列) (元)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首長	國教署承辦人	國教署單位主管
補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 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補助比率 %】 地方政府經費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納入預算 <input type="checkbox"/> 代收代付 <input type="checkbox"/> 非屬地方政府		餘款繳回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依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撥繳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執行率未達 %，計畫餘款仍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補助款撥餘數逾 元，仍應繳回。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支用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 附件C-國教署經費申請表

計畫期限  
自核定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

- 計畫經費
1. 計畫經費總額：本次申請金額總數。
  2. 申請補助金額：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
  3. 自籌款金額：縣市自籌款金額。

# 01 申請書填寫說明

(四) 附件 D：地方政府實地現勘表

(註：單一學校申請經費逾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者應另檢附實地現勘紀錄表，本表由地方政府填寫。)

現勘人員簽名：.....

申請項目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興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整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修繕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設備改善
現況問題 陳述	
改善方式 可行性	
是否具有 改善效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足欄位請自行增列)

## ▶ 附件D-地方政府實地現勘表

單一學校申請經費逾新臺幣一百五十萬元者應另檢附實地現勘紀錄表，本表由地方政府填寫。

1. 現況問題陳述：說明宿舍建築物待修繕處之情形，毀損程度等。
2. 改善方式可行性：初步評估學校所提出之改善方式是否可以解決目前宿舍面臨的問題。
3. 是否具有改善效益：評估執行改善工程後是否可達到改善居住品質效益的目的。

# 01 地方所屬高級中學申請作業

## ▶ 申請時間

- ▶ 學校：於各縣市政府截止收件日期，提報計畫送達縣市政府。
- ▶ 縣市政府：於**110年7月2日前**彙整學校資料統一函送至本計畫團隊。

## ▶ 申請文件及繳交方式

### 學校

1. 核章後之申請書 ( Word或pdf )
2. 宿舍申請資料與經費需求表 ( Excel )

◆ **書面資料一式兩份，電子檔1份**應於收件截止日前，以郵寄申請，並**以郵戳為憑**，逾期、內容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

相關申請書及彙整表等檔案可至計畫平台「熱門下載」專區下載

網址:<http://www.schoololdwc.tw/3-download.aspx#>

### 縣市政府

1. 彙整學校繳件資料 ( Word或pdf )
2. 彙整後之宿舍資料與經費需求表 ( Excel )
3. 縣市會勘紀錄表

◆ 上述資料核章後備妥**書面資料一式兩份，電子檔1份**於收件截止日前，**發文函送**至「**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創意生活設計系 鍾松晉副教授收**」，逾期不予受理。

# 01 國立高級中學申請作業

## ▶ 申請時間

- ▶ 110年7月2日前提報計畫函送至本計畫團隊。

## ▶ 申請文件及繳交方式

### 繳交文件

#### ▶ 申請文件

1. 核章後之申請書(word或pdf)。
2. 宿舍申請資料與經費需求表(excel)

※上述資料核章後備妥**書面資料一式兩份，電子檔1份。**

#### ▶ 繳交方式

1. 應於收件截止日前備妥文件，**發文函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創意生活設計系鍾松晉副教授收」(正本)及國教署(副本)，逾期、內容不全或不符規定者，不予受理。

相關申請書及彙整表等檔案可至計畫平台  
「熱門下載」專區下載  
網址:<http://www.schoololdwc.tw/3-download.aspx#>

# 計畫申請審查



## 02 地方所屬高級中學審查作業

### ▶ 第一階段：初審

- **申請資格審查**：請依據**各補助對象適用名錄進行資格審查**，資格不符者，不受理申請。
- 單一學校申請經費**逾**新台幣**150萬**元者，應另檢附**實地現勘紀錄表**。
- 單一學校申請經費**逾**新台幣**500萬**元者，必要時得由**國教署**視情況派員會同直轄市、縣(市)政府，擇校進行**實地現勘**。
- 請彙整初審結果並**排定建議補助序位**後併同學校申請資料繳件，請務必**檢視表格內容及金額是否正確**，以免公文往返耗時。

### ▶ 第二階段：複審

依縣市政府提報之資料，就其**改善效益**、**明確性**及**合理性**進行審查，**必要時得擇校進行實地訪視**，據以核定補助金額。

## 02 國立高級中學審查作業

### ▶ 第一階段：初審

- ▶ 申請資格審查：依據各補助對象適用名錄進行資格審查，資格不符者，不受理申請。
- ▶ 單一學校申請經費逾新台幣500萬元者，必要時得由國教署視情況派員會同本計畫團隊，擇校進行實地現勘。

### ▶ 第二階段：複審

依學校提報之資料，就其**改善效益**、**明確性**及**合理性**進行審查，據以核定補助金額。

# 核定後應配合事項



## 03 各補助項目應完成事項

▶ 請依執行情形**每月**回報進度，並按時請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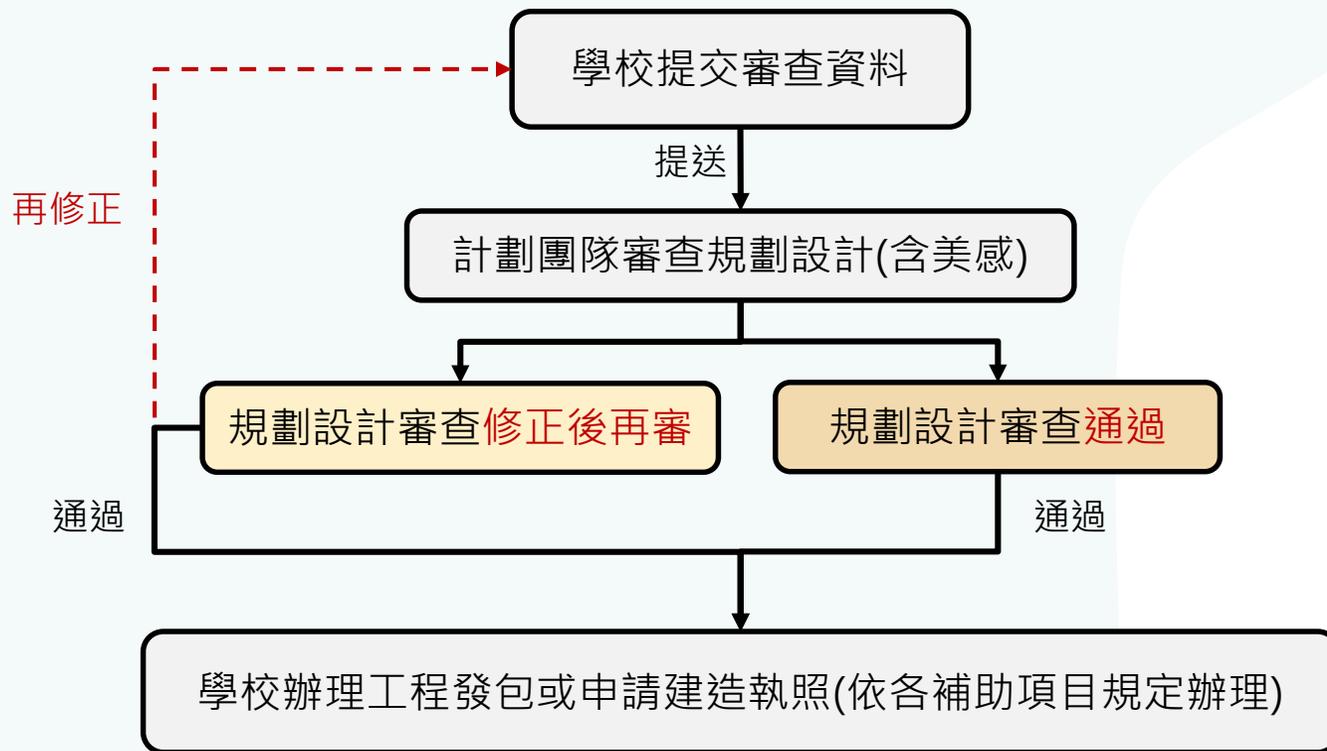
- ▶ 辦理期程自獲國教署補助之日起至 **111年12月31日**止。
- ▶ 依規定進行規劃設計審查：
  1. 興整建工程：需完成基本設計審議及細部設計審議。
  2. 修繕工程：工程金額逾新台幣100萬元以上之學校，應完成規劃設計審查。
- ▶ 繳交成果報告書並辦理結案。

### ★ 獲補助學校

請依核定補助項目每月至「[國教署補助工程計畫平台](#)」填報執行進度。

平台網址：<http://schoolproject.tw/EngineeringPlan/Default.aspx>

# 03 規劃設計審查流程



## ▶ 規劃設計審查應繳交資料

1. 自主查核表。
2. 規劃設計圖說。
3. 工程預算書。
4. 工作會議記錄。
5. 審查意見回覆表(第1次免附)。

★本計畫將籌組專業審查團隊進行審查，以**兩次**審查為原則，第二次審查仍未通過者，由**學校**參考審查意見，自行決定辦理“**發包作業**”或“**再次送審**”。（工程項目不須進行美感審查者，例如：屋頂防水隔熱工程）

## 03 規劃設計審查原則

1. **應具有明確的改善效益。**
2. **美感設計**：改造空間請加入美感設計，包含色彩、比例、質感....等構成，亦可融入學校特色風格。
3. **設計內容可行性**：設計內容是否可行、實際，並具備創意與創新概念。
4. **細部設計圖說是否詳盡、有效實際**：細部設計圖說是否詳盡、清楚、可行、實際、正確。
5. **經費項目是否合理**：各項預算明細(含單價分析表)、經費與內容無誤、經費編列項目與金額是否確實。
6. **永續性**：實施後是否符合環境永續、具有永續維護與運轉可行性方案、適合當地環境及採相對容易及經濟之施工法，達到節能減碳等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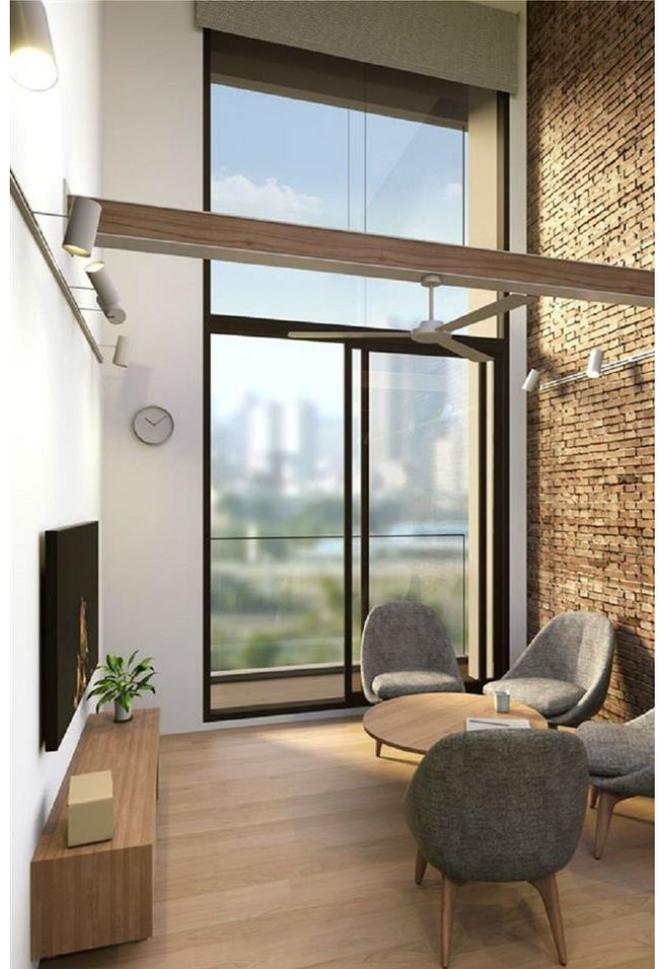
# 宿舍美感參考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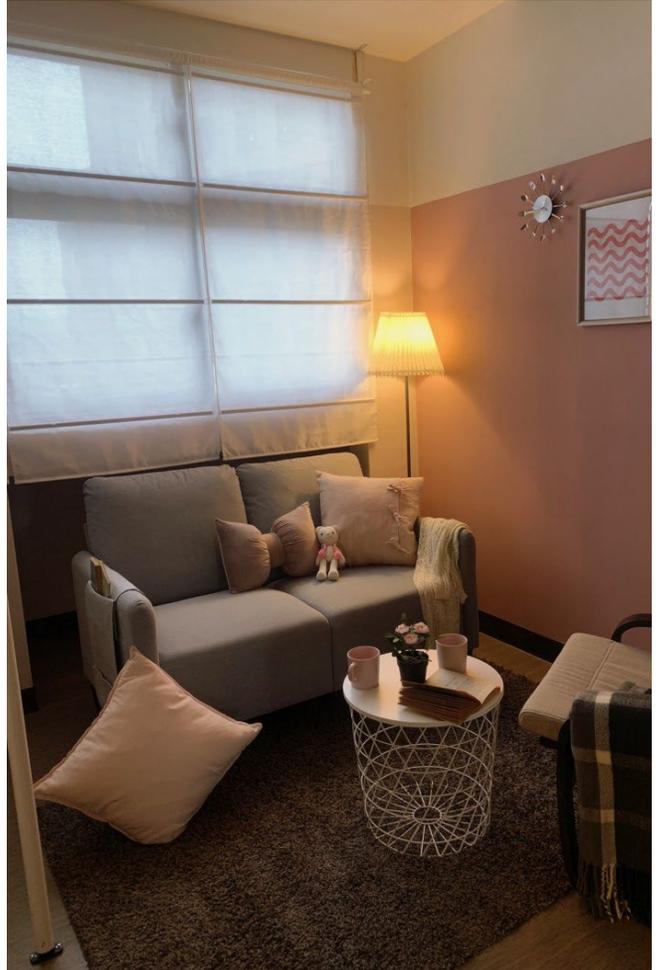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逢甲大學



<https://www.wowlavie.com/article/ae2000398>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輔仁大學



<https://news.ltn.com.tw/news/life/breakingnews/3017682>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



<https://i.pinimg.com/564x/36/b8/da/36b8da29c2123f4929eb53e7c718d1d1.jpg> - <https://www.pinterest.com/pin/305541155975079216/>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



<https://www.pinterest.com/pin/459367230745373362/>、<https://www.pinterest.com/pin/64598575895223977/>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



<http://www.91exiu.com/article-7041.html>  
<https://www.pinterest.com/pin/145663369181544018/>  
<https://www.pinterest.com/pin/364017582353643926/>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



<https://www.azuremagazine.com/article/mcgills-stylish-new-student-dormitory/>



<https://hostelgeeks.com/best-design-hostels-worldwide/>



## 04 宿舍美學設計參考案例



<https://www.fundesign.tv/>



CREDITS: This presentation template was created by Slidesgo,  
including icons by Flaticon, and infographics & images by Freepik.

Please keep this slide for attribution.

#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國教署工程計畫平台：

<http://www.schoololdwc.tw/EngineeringPlan/Default.aspx>



FB粉絲團網址：

<https://www.facebook.com/598950070256582/>

The Project of Improving Remote Dormitory in Taiwan's Public Junior-High and  
Elementary Schools

---

連絡信箱：[schooldormitory@gmail.com](mailto:schooldormitory@gmail.com)

連絡電話：05-536-1523#108、130

計畫專員：詹子瑩、唐偉力

